

一个香港姑娘 在新疆的传奇

YI GE XIANG GANG GU NIANG
ZAI XIN JIANG DE CHUAN QI

夏 婕



一个香港姑娘在新疆的传奇

夏 婕（香港）著

一个香港姑娘在新疆的传奇

夏捷(香港)著

*

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前海西街17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 7.125 字数 148,000 插页 2

1987年5月北京第1版

1987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00,001—37,000册

书号 10228·255 定价 1.55元

小 序

这是一个虚构的故事。

据说，“不可思议”四字原是出自于神佛菩萨之口。而且，任何人也都明白“或许会”、“也可能”的真切涵意。

所以，我才敢断言——

如果你也相信爱情是不会为种族、信仰和地区所束缚，那么，我则能肯定你也会象我一样地喜欢丁丁和艾里。

谁不为纯真的爱所动？

作 者

小 序

这是一个虚构的故事。

据说，“不可思议”四字原是出自于神佛菩萨之口。而且，任何人也都明白“或许会”、“也可能”的真切涵意。

所以，我才敢断言——

如果你也相信爱情是不会为种族、信仰和地区所束缚，那么，我则能肯定你也会象我一样地喜欢丁丁和艾里。

谁不为纯真的爱所动？

作 者



(一) 替人寻梦

火车已经离开西安市好久了，路边仍然不停地在闪过着一幢幢低矮的房屋。

才进入六月，没料到西北地区的气温，竟然超出了摄氏二十五度……此刻，挤满了乘客的硬座车厢里又闷又热；大伟圆嘟嘟的面孔涨得通红，他不停的用毛巾揩抹着额头和颈脖上的汗水。白生生的毛巾，被他糟蹋得一塌糊涂。我站在他的旁边，真没眼睛去看他的那副狼狈样！

“阿平……你怎么还不过来！”他可怜巴巴地哼哼着，“再不补上卧铺票，没等到乌鲁木齐，咱们就已经变成烤熟的蕃薯了！”

“你才是个大蕃薯！”我扭过头来骂道，“还没离开你妈几天，就丧着脸叫苦了？”

“丁丁，我什么都由着你——只是，再别提妈咪好不好？”他哀求着。

我懒得理他，眼光从人缝中溜过，穿过车窗，搜寻着那些在山坡脚边挖出来的房屋。

“阿平来了！”大伟兴奋地拍着我的肩膀，他个子好高，一眼就能从车厢这边，看到由车厢那头在人群中游泳过来的阿平。

等阿平走近了，我才问：“哥，有地方了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他习惯地边笑边来摸我的头，我一手推开他：“早就说过了，不准再当我是小孩子……说吧——去几号车厢？”

阿平故意逗着我：“谁说补上卧铺了？”

“你的眼睛告诉我的。”我背起了背囊，大伟仍然巴巴地望着阿平。

阿平笑了起来：“什么你都知道！走吧，我们补上了软卧车票哩！大伟，你打头阵，丁丁做尾巴。”

等到真正的坐定之后，才发现大伟床铺的下面，睡着一个老头儿，我们乒乒乓乓地收拾着行李，拿这取那的，也没有把他吵醒。

由于是四个人一个房间，空气比硬座车是要清新多了，尽管冷气还没有开放，但烦热早已消失，我懒洋洋的对阿平说：“哥——我睡一会儿……到了宝鸡后再叫醒我。”

“马上就到宝鸡了！”对面的那位老头儿忽地坐了起来，笑咪咪的对我说，他满口北京话，象唱京戏的老大倌一样，抑扬顿挫的，很是悦耳。

我有些好奇：“你能听懂广东话？”

他又笑了起来：“一部分而已。别奇怪，因为我曾在广州工作过一段日子。”

哦，原来如此。

老头儿披上蓝色的外衣，随口问道：“你们是去新疆旅游的？”

大伟有些不高兴了，他刷地溜了下来，毫不客气的坐在我的床上，问着那老头儿：“你也是去新疆的？贵姓？”

“叫我老宋好啦！我只到酒泉就下车了。”老宋用手摸摸剪成短毛刷子的头顶，笑呵呵的，一点也没生气。

“阿平，”大伟仰着脖子：“我们干脆也在酒泉下车，先去敦煌再去乌鲁木齐……”

我打断他的话：“谁说的？好不容易才补上了张卧铺票，白白扔了……我才不干呢！”

阿平朗笑道：“大伟，你又在难为丁丁了！你早知道她是要去替堂姐……”

“住嘴！”我大声嚷了起来，不理他们，拉开门就走到车厢走道边倚窗坐下，那两个家伙没敢跟出来——他们知道我是在发脾气了。

当着一位陌生人说家事，亏得他们做得出来！

门又开了，走出来的是大伟，隔二、三米路就能听见他呼出的粗气，就象粤语长片中拉风箱的那种“呼哧”声。

他径自坐到我的对面，软言说道：“丁丁，别生气，我什么也不说了，由你……什么都由你！你去哪儿我就跟到哪儿，做你的保镖！”看见他诚恳滑稽的模样，我又忍住了笑。

火车行进的速度已在减慢，漫眼是绿油油的树木，红色的楼房在树丛中若隐若现，宝鸡到了么？

我扭头对大伟说：“我们下车去看看！”

“我替你去拿手袋……”

“不，我自己去。”

阿平自个儿和老宋谈得正欢，他们拉扯着西安这个古老

城市的历史以及现在开放的古迹。见我和大伟进来，老宋便问道：“林小姐，你们要去看看宝鸡车站？”

“我想去站台上走走，有烧鸡卖吗？”

“漯河的烧鸡最好——宝鸡的也不错……下去看看嘛。”

老宋诙谐地说道。

从西安到乌鲁木齐，只需要二天一夜的时间。老宋在车上，一直和我们谈着国内各个地区的旅游胜地，名胜古迹，他也似乎很了解香港，知道弥敦道在九龙，皇后大道在香港。

阿平好生奇怪，问他：“你怎么知道这样清楚？”

老宋“嘿嘿”地笑着。

“我在酒泉工作，有不少香港游客到酒泉观光，并不是意在夜光杯——而是……来和我老宋做朋友的。”

大伟更是不解：“为什么？”

我有些明白了：“你是负责旅游工作的干部？”

老宋一板正经起来：“回程时来酒泉吧！我可以带你们去参观‘天下雄关’，还可以带你们去敦煌，给你们指指阳关的方向。”他没承认，也不否认。

大伟高兴起来，凑近阿平：“回程都有人替我们安排好了，喂——”

“喂什么？”我望望老宋，担心大伟这个只会长高长壮，而不会多生几条大脑沟纹的家伙又胡说八道，便拦住他要说的话，“回来时随便你们怎么安排；但现在——咱们可要按当初说好了的路线去走。”碰到一个专门和游客打交道的干部，可不能告诉我们去些什么地方；要知道除了新疆现行开放的乌鲁木齐、吐鲁番和石河子外，我们还想去喀什看看的！

老宋终于下了车。小小的天地里只剩下我们三个自己人，轻松自在多了。

他俩仍然在津津有味地谈着日后如何去找老宋，我兀自靠在床毡上，翻着堂姐送给我的那本《天山梦》。

这本小说早已读过好几次了，堂姐——林瑟的遭遇确实令人感叹不已，我却情不自禁的迷上了书中所描述的那些地方，执意想去彼处一游。阿平虽是拗不过妈咪的要求才与我同行，却老是讥笑我是在替堂姐寻梦……

寻梦又有什么不好？别人新奇有趣的旧事，我们为其重温——不是很有趣的么？

只是，只是这个大伟，硬是要参加我兄妹组成的“旅行团”，说是“三人行”最好。反正他有一副强健过人的身材，假如我们真能去到沙漠……真可以把他当骆驼呢！

我抿着嘴笑了起来，大伟不知所措地看看我，又望望阿平，好一会儿才吞吞吐吐地说：“丁丁……在笑我俩——什么？”

“这是她对你友爱的表现嘛，傻小子，你也笑笑！”

大伟憨憨地望着我，又象一只笨笨的企鹅了……

我大笑着，把《天山梦》塞给他——“看看书吧！一个小时后我们去餐车吃饭。”

火车在似无人烟的沙洲上疾驰，光秃秃的地面，寸草无生，灰黄色的地表裸陈在眼底。

难怪前人叹曰“春风不度玉门关”！没有充满生意的绿色，只有荒凉与贫瘠，哪儿会有春天？

阿平凑近我，若有所思地说：“丁丁，我们只有二十来天的假期，去了石河子以后，然后再由吐鲁番转赴喀什……不知道

时间够不够？”

“听说当地不卖由乌鲁木齐到喀什的飞机票；若是乘汽车去需六天，再乘飞机回来——时间应该是差不多吧！”

“那么，怎么安排日程呢？”这位比我要大上五岁的哥哥，一改平时随随便便的嬉皮样，正儿八经的和我商量着。

“随你吧！只要能去喀什走一遭，怎么去都可以！”

他霎了霎眼睛，似笑非笑的轻声对我说道：“丁丁——说句心里话，咱俩是亲兄妹，无论如何，我这做大哥的也会陪你陪到底的……只是——”他瞟了瞟老老实实正在看书的大伟，又说：“大伟恐怕是受不住的！他牛高马大，加上娇生惯养……不是因为你——他是决不会到大西北来吃风砂、尝辛苦的……”

“哥——”我不想他再说下去，欲制住他的口水闸。

“丁丁哪！我的意思你还不明白？”

“要我明白什么呀？”

“呸，”他直接了当地说：“在今后的旅途上，你要对大伟……关怀一点，还有，别老是捉弄他；我和他是老同学——他的脾性我也知道个八、九。要知道，他只是见了你才那样木讷笨拙……其实——”

我一副诸事懒理的样子离床而起，走到大伟跟前，夺下了他手上的那本书，嚷道：“吃饭去吧，我要喝吐鲁番的葡萄酒！”

大伟无措地站了起来，头顶正撞着上铺的床顶，我哈哈大笑起来，他自己也笑，只有阿平在那儿无奈地摇着头。

怎么还不到乌鲁木齐？从西安到彼处一共需要三十一个

小时，乘长途火车旅行，既没有消磨时间的方法，而且铁路沿线的景色又是如此的乏味……三十一个小时——几乎比香港的一个星期还要漫长。

火车行进的节奏极有韵律，而且，它又摇摇晃晃的象个摇篮，虽然还是上午，我又昏昏欲睡了。

不知是什么东西跌到了我的脸上，睁开眼睛，是阿平蓝色的风楼。探起身子一看——他俩正在忙手忙脚地收拾行李杂物。大伟一转身看见我醒了！忙走了过来：“丁丁，还有一个多小时就要到乌鲁木齐了！”

哦，真好！

（二）蛮不错的地方

这就是乌鲁木齐吗？走到开阔的站台上，我撩撩耳前的短发，睁大眼睛望着浓绿的树叶，用手捶了捶身边的大伟：“蛮不错嘛，是不？”

大伟也由衷地说道：“是不错，比我想象的不同——一点也不荒凉，只是，这风中的煤烟味有些儿叫人不舒畅。”

“那就快走呗！”我俩匆匆的赶上阿平。

阿平正在向站台服务员询问：“我们可以坐什么车去旅社？”

那位配戴着红襟章的蓝衣女子笑盈盈地打量着我们，她想也没想：“你们哪能去旅社？到八楼宾馆去吧！出站以后，去坐二路汽车，售票员会告诉你们在什么地方下车的！”

她见我们仍在犹豫，便改口道：“不会坐汽车？没关系，到

下面车站里去拨过电话，让宾馆派车来接你们也行！”

三个人三种态度：阿平要拨电话召车来，我则想去挤巴士：“到什么地方唱什么歌……坐汽车试试，没人吃你的！”大伟则低头没有表态。

阿平毫不妥协：“大伟不说话，就我俩决定吧！老规矩——三盘两胜！”他伸出手来，“包、剪……”

我的运气好！连胜两局，他俩只有灰溜溜的跟着我去找二号汽车站。

不少人的眼光都跟随着我们移动，一位穿着蓝色上衣，戴着一顶黄帽的维族年轻人走近我们，兜售着他手上的几把小匕首：“买吧！五块钱一把……”

大伟回头看看，认真的对那人说：“我们不能买——香港是不准凶器入境的。”不知是不是他的粤式国语太蹩脚，那个维族年轻人眨着眼睛看着他，满脸的不解，不再追着我们叫卖。

阿平笑着说：“大伟又高大又英伟，那个维族人以为他是要打架，自知不是其对手，便打退堂鼓了！”

我撇撇嘴，走去树下问那茶水档前的一位老伯：“请问二号车站在哪儿？”

他听懂了我的话，含笑的用手一指——哎，原来是近在眼前呢！

八楼宾馆的原名是昆仑宾馆，只不过因为它是座八层楼的建筑物，在乌鲁木齐是没有第二幢如其等高之楼房的，故此当地人索性称之为“八楼”。我们住进了四楼的一间双人房。

大约是来到乌鲁木齐的人都会住进这家宾馆，所以这儿

的服务员对我们的态度便十分冷漠——游客多了，她们的工作也要做一些吧！

被塞进已经是可用“陈旧”二字形容的房间里，我才小心翼翼地打量着四周……

两张木床看来较为舒适，阿平分给了我和大伟，他则睡在中间那张加铺的小铁床上。房门不能内开——难怪这儿可以允许我们男女三人共处一室了。

餐厅是供应一日三餐的，晚上有夜宵。只是，这儿的一些服务员比楼上的……更令人难以相处，寻不出她们有过笑纹的时刻。

大伟咕咕哝哝的：“她们是不是不能象香港酒楼里的小姐那样收加一的服务费和贴士，所以才懒得热情的来招待客人？”

阿平吃着馄饨：“别理她们，明天我们去天池玩玩后，便去石河子吧！”

整个昆仑宾馆的楼太高，服务员也太多，但笑容却又是太少——只见过大厅服务台前的那位黑黑高高的维族人，送给了我们好几次友善的微笑。

是故，我只对新疆的维族人有了**一些好感**，**大伟**和阿平则没说一个字。

阿平独自去人民公园门前订购**明天去天池的车票**——这是隔壁房间的几位香港女客告诉他的。**我无聊地**在床上，大伟机械地翻着那本小说书，不时偷眼瞟我。

忍不住了，我走到他的跟前：“喂，我们俩出去逛逛好不

好？闷在房间里——好烦！”

“去哪儿？”他怯生生地问。

我想也没想：“随意走走呗！”

宾馆的大门前，正是一条东西向的林荫大道，路上的行人不多，清风徐徐，舒适而幽静。

“我们往哪边走？”他傻兮兮地问。

“我们是从东边来的，现在往西走吧！看住手表，一个小时就要回来了。”说罢我拉住他就走。

不多一会儿，就到了一个十字路口。前面的那条马路却窄小多了，两旁的白桦树也比较稀疏，我们便向左边拐去。

这一带仿佛是市郊，只有一堵堵红色的围墙，见不到任何一家售卖百货的小商店，也没有餐馆。

“我想吃卤牛杂！”大伟玩笑地说，他已经被迎面而来的凉风拂得清醒、轻松多了。

“我想——椰肉加甜姜！”

“我们找找看——周围有没有卖食物的小馆子。”他看了我一眼，似乎在和我商量着。

大伟好高，我只到他的肩膀。和他在一起，却感不到他是有保护力的，我仰高头对他说：“为什么我老是觉得……你没能让我有安全感？”

他诧异了：“怕我欺侮你？”

“哦，不是！我是说——你个子大大，但……”

他急急地抢住说：“丁丁，我是不会让人欺侮你的。”你老说我笨……在来新疆旅行的这段时间内，你可以看看，我到底是怎么样的。”

这小子的语气好真挚，我也有丝丝的感动了，试着听听阿平的话，不再去捉弄他吧！

这条马路正在整修，铺上的碎石凸凸凹凹的，大伟把我拉到路边的泥堆上走着，我俩都没有说话。

走了不久，迎面又出现一条横街，大伟胸有成竹地说：“别担心回不去，我记着路哩！”

横街那边有一排低低的泥墙矮房，似乎是一些团体经营的小商店，我高兴地一指：“那边——我们去吧！”

林带沟里正在灌水，跼着脚踩在一块露在水面的卵石上，猛地一跳便过了水沟，大伟慌乱地扶住我，生怕我会失足落进水里。路边几个眉清目秀的维族孩子，大胆地用黑得发亮的小眼睛盯着我们。

终于找到了一家小小的“知青食堂”，里面的客人比服务员还少；在靠里面的一张圆桌前坐下，大伟就去询问有些什么东西可买。

他弯着身子，在那用木栅栏住了的售票桌前叽叽咕咕地问着，不知是不是因为他的话太难懂，一群年轻的服务员围了上去……我却在一边暗自偷笑。

这时，进来了一位工人打扮的汉族青年人，他也坐上了这张桌边。

他仿佛没有看见我似的，买来了一碟白饭和一碗淡色的菜汤，拿出一本厚厚的书，以字佐餐，埋头书里，大口大口吞着白饭。

大伟在那儿等菜，我无聊地探头看看那位年轻人——的那本书，可惜见不到一个字。